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电影局

公 告

2023年第 9 号

财政部 国家电影局关于阶段性免征国家 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政策的公告

为支持电影行业发展，现将阶段性免征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政策公告如下：

自2023年5月1日至2023年10月31日免征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财政厅（局）、电影主管部门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，财政部各地监管局。

财政部办公厅

2023年5月22日印发

